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朱芳儀
電話：077995678#3059
電子信箱：chufy0405@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038786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110學年度各級學校母語拍拍走微電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
(42584847_110387861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0學年度各級學校母語拍拍走微電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一份，請鼓勵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
- 二、為鼓勵本市學生學習母語，提升其母語表達及創作能力，爰辦理旨揭競賽，期透過母語結合現代資訊媒體，推廣並傳承臺灣本土語言及在地文化。
- 三、組別與主題(以下各組皆有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與其他語等三類語別):
 - (一)高中職組—「母語拍拍走」：以表達生活百態或省思為範圍自訂主題，惟不可違反法律規範及善良風俗。
 - (二)國中組—「戀戀話高雄」：以母語表達鄉土、人情、生活中令人感動的故事，如耆老或長輩的人生故事、在地風土人情、故鄉大事紀等。



(三)國小組—「歡樂生活事」：以校園及社區生活為主題，以母語呈現，主題設定可為校園或社區中的趣事、生活紀錄、學習紀錄等。

四、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1月21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於本市樹德家商網站(<http://www.shute.kh.edu.tw>) 首頁/重要訊息區塊下方-競賽活動資訊項下進行報名。報名後各參賽隊伍即可安排工作時程，以利於規定時間完成並繳交作品。

五、作品繳交期限：請於111年3月2日(星期三)前，將參賽作品燒錄成光碟後，以公文交換或郵寄(高雄市80781三民區建興路116號，以郵戳為憑)、或親送至樹德家商資訊室，每件參賽作品總大小以250MB為限。

六、本競賽成績列入免試升學加分項目，亦列入本土教育訪評特色加分項目。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樹德家商資訊室張金鐘主任(07-3848622#32、bell@mail.shute.kh.edu.tw)、蔡育琳小姐(smile124@mail.shute.kh.edu.tw)。

七、檢附實施計畫一份，有關旨揭競賽前學年度得獎作品及高雄在地歷史文化故事等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局本土教育暨臺灣母語日資源整合網(<http://enews.kh.edu.tw/local/script1/index.asp>)或高雄市歷史博物館「高雄小故事」網站(<http://crh.khm.gov.tw/khstory/>)。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均紙本)

